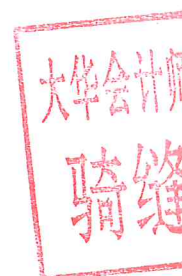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2]005910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482022451009652

报告名称: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2]005910

被审(验)单位名称: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年04月13日

报备日期: 2022年04月11日

签字人员: 杨英锦(210200220028),
郭艳(210203070013)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 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 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4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合并利润表	2
	合并现金流量表	3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4-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6
	母公司利润表	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9-10
	财务报表附注	1-69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22]005910号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

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

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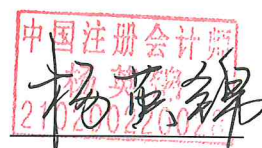
6. 就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英锦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郭艳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三日

项目	金额
资产	100,000,000.00
负债	100,000,000.00
所有者权益	10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资产总计

精算负责人:

7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02表
金额单位：元

2021年度

项目	附注六	上年数	本年数	项目	附注六	上年数	本年数
一、营业收入		61,652,087,335.33	67,025,292,080.21	(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转回金额以“-”号填列)	注释53	418,592,909.89	964,519,025.16
(一) 已赚保费		53,076,025,746.79	55,880,685,784.76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185,266,726.03	-353,647,604.04
保险业务收入	注释42	53,885,930,004.78	56,817,876,163.44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54	1,765,437,724.08	979,706,724.56
其中：分保费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4,816,817.84	24,519,677.28
减：分出保费		757,118,915.12	850,398,032.89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5,354,180.21	601,539,443.24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注释43	52,785,342.87	86,792,345.79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55	-226,835,990.75	13,090,141.55
(二)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4	8,463,103,053.15	10,489,290,003.60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802,190,170.96	588,449,301.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2,893,272.49	561,905,188.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3,289,186.71	581,644,688.22
(三)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5	-129,035,758.77	252,918,204.76	少数股东损益		8,900,984.25	6,804,613.47
(四)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4,916,386.46	-645,298.2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12,321,341.34	-1,003,298,442.76
(五) 其他业务收入		238,475,153.58	394,858,061.2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11,992,028.27	-1,003,322,921.95
(六)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14,853.70	1.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 其他收益		8,435,527.04	8,300,177.82	2.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营业支出		62,837,354,061.36	67,378,939,684.25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一) 退保金		4,207,428,811.12	8,435,328,337.31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二) 赔付支出	注释46	3,152,950,111.53	3,835,770,894.8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减：摊回赔付支出		458,427,129.28	664,148,676.20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三)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注释47	44,396,367,670.20	40,968,278,113.32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注释48	11,384,765.47	64,639,947.14	(6) 其他			
(四) 提取保费准备金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 保单红利支出	注释49	1,005,393,294.52	1,152,504,623.62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9,313.07	24,479.19
(六) 分保费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14,511,512.30	-414,849,141.07
(七) 税金及附加	注释50	40,520,320.32	77,985,111.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105,281,214.98	-421,678,233.73
(八)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注释51	6,615,722,223.36	8,036,791,395.64	八、每股收益：			
(九) 业务及管理费	注释52	2,251,857,335.28	2,476,376,585.28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0	0.07
减：摊回分保费用		44,729,566.68	5,024,013.6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0	0.07
(十) 其他业务成本		1,263,062,846.57	2,165,198,234.3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精算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保险03表 金额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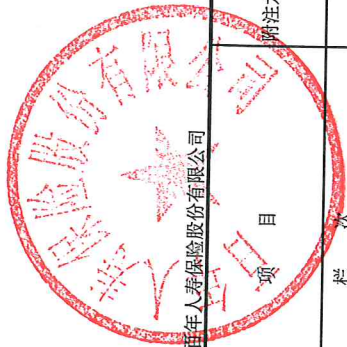
项目	附注六	上年数	本年数	项目	附注六	上年数	本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50,019,884.79	72,483,722.39
收到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48,623,427,984.61	48,271,403,888.3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5,825,741,628.40	891,323,611,151.41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1,047,724,901.15	-788,837,155.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2,124,770,152.83	1,022,949,734,973.1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1,277,589,462.56	-6,718,872.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86,442,551.68	-31,536,155,789.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56,084,225.57	39,453,216,797.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109,376,771.59	86,929,087,657.91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3,123,157,618.99	3,799,694,463.8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531,690,215.75	7,241,287,815.1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125,589,156.46	170,612,106.3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6,252,246,187.03	2,426,195,638,890.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4,253,069.34	1,333,947,027.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6,252,246,187.03	2,426,195,638,890.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6,245,940.28	621,857,994.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0,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16,135,476.61	39,934,053,587.2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6,525,406.30	607,009,964.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437,071,477.43	53,101,452,994.4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注释56	36,672,305,294.16	33,827,614,663.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3,294,053,627.59	2,425,521,993,575.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4,580,579,033.89	2,426,129,003,539.59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9,594,847,553.12	104,289,761,333.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71,667,153.14	66,635,350.9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92,557,596.39	6,299,297,295.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916,386.46	-645,298.2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9,750,922,451.64	880,824,519,555.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注释56	52,613,509.16	2,357,447,926.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3,838,327,601.15	991,413,578,183.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56	6,622,719,580.40	6,675,333,089.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3,239,680,312.62	131,061,870,247.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56	6,675,333,089.56	9,032,781,016.5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609,328,329.02	491,769,852.2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精算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附注六
项目
栏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金额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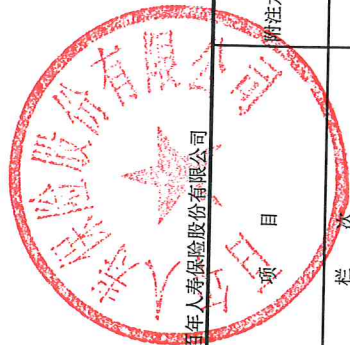
项目	1	其他权益工具			5	6	7	8	9	10	11	12
		2	3	4								
一、上年年末余额	7,794,800,000.00	-	-	-	1,622,721,658.31	-	-1,438,953,261.43	42,029,781.22	45,895,485.75	400,393,883.88	54,300,132.98	8,521,187,680.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7,794,800,000.00	-	-	-	1,622,721,658.31	-	-1,438,953,261.43	42,029,781.22	45,895,485.75	400,393,883.88	54,300,132.98	8,521,187,680.7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502,073.40		-1,003,322,921.95	55,523,635.11	61,895,640.23	464,225,412.88	8,634,895.79	-342,541,264.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03,322,921.95			581,644,688.22	6,829,092.66	-414,849,141.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502,073.40						1,805,803.13	72,307,876.53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0,502,073.4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55,523,635.11	61,895,640.23	-117,419,275.34		70,502,073.4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5,523,635.11		-55,523,635.11		
3. 提取利润准备									61,895,640.23	-61,895,640.23		
4.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6.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794,800,000.00				1,693,223,731.71		-2,442,276,183.38	97,553,416.33	107,791,125.98	864,619,296.76	62,935,028.77	8,178,646,416.1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精算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附注六
项目
上年金额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大灾 风险利润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 次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一、上年年末余额	7,794,800,000.00				1,696,382,319.12		-3,750,945,289.70			-304,970,035.86	40,596,539.59	5,475,863,533.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7,794,800,000.00				1,696,382,319.12		-3,750,945,289.70			-304,970,035.86	40,596,539.59	5,475,863,533.1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3,660,660.81		2,311,992,028.27	42,029,781.22	45,895,485.75	705,363,919.74	13,703,593.39	3,045,324,147.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11,992,028.27			793,289,186.71	9,230,297.32	3,114,511,512.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3,660,660.81	-					4,473,296.07	-69,187,364.74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3,660,660.81									
（三）利润分配											4,473,296.07	-69,187,364.74		
1. 提取盈余公积								42,029,781.22	45,895,485.75	-87,925,266.9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2,029,781.22		-42,029,781.22				
3. 提取利润准备									45,895,485.75	-45,895,485.75				
4.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6.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794,800,000.00				1,622,721,658.31		-1,438,953,261.43	42,029,781.22	45,895,485.75	400,393,883.88	54,300,132.98	8,521,187,680.7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表的组成部分。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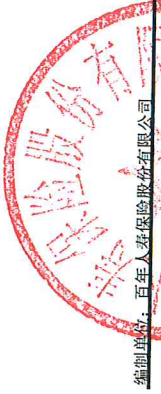
何强

精算负责人：

王

财务负责人：

王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百年人壽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保险01表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项目	年初数
资产					年初数	年末数	附注十三	
货币资金					4,007,505,993.19	4,888,588,423.35	货币：	
拆出资金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659,977,621.92	29,430,507,072.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利息					2,559,693,084.02	4,094,301,178.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958,373,448.64
应收保费					1,627,710,877.03	2,124,783,893.67	预收保费	685,657,907.97
应收代位追偿款					1,157,088,944.29	962,164,397.3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583,285,641.07
应收分保账款							应付分保账款	2,191,053,432.32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674,219,851.87	3,530,024,596.64	应付职工薪酬	245,167,726.33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60,931,278.85	57,408,100.39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7,094,825.98	9,034,717.78	应交税费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019,462,812.18	1,026,149,554.54	应付赔付款	28,342,946.25
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					131,676,367.58	187,679,580.56	应付保单红利	326,777,489.98
保户质押贷款					10,486,074,192.87	20,059,696,616.22	其他应付款	1,894,568,898.55
预付款项					1,620,215,870.54	2,111,985,722.75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324,323,992.91
其他应收款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5,440,062,264.50
定期存款					2,707,689,062.95	3,764,886,941.43	未决赔款准备金	330,578,872.4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405,000,000.00	21,905,000,000.00	寿险责任准备金	413,848,039.74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3,215,523,582.34	107,266,238,282.77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76,773,354.85
长期股权投资					3,561,898,154.47	15,686,041,345.21	保费准备金	104,391,566.19
存出资本保证金					9,009,628,352.39	11,942,972,976.10	租赁负债	130,363,508,548.60
投资性房地产					1,588,960,000.00	1,588,960,000.00	长期借款	167,699,072,460.53
固定资产					2,791,140,816.38	4,073,147,452.72	应付债券	4,173,321,699.22
在建工程					2,028,115,136.58	707,908,492.66	独立账户负债	119,188,980.41
使用权资产					140,740,664.26	155,711,835.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6,026,730.43
无形资产					66,450,952.13	60,225,721.58	其他负债	1,996,500,818.61
商誉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长期待摊费用					51,727,669.97	51,606,117.33	实收资本（或股本）	89,492,063.35
抵债资产							国家资本	184,616,947.30
独立账户资产							集体资本	181,011,595,033.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8,902,716.52	757,710,007.28	法人资本	7,794,800,000.00
其他资产					112,150,710.18	47,329,095.45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900,000,000.00
							个人资本	
							外商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1,622,721,658.3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1,439,844,965.26
							一般风险准备	42,029,781.22
							大灾风险准备金	42,029,781.22
							未分配利润	97,553,416.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6,238,249.73
							少数股东权益	8,397,974,505.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022,083,617.91
资产总计					189,409,569,538.49	236,440,062,222.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6,440,062,222.0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精算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附注十三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66,755,739,928.84	61,529,837,684.49	(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转回金额以“-”号填列)	416,984,909.89	964,394,351.40
(一) 已赚保费	55,881,344,982.34	53,076,597,763.97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244,736,197.68	-419,112,590.48
保险业务收入	56,818,535,361.02	53,886,502,021.96	加：营业外收入	1,765,434,375.42	979,703,627.07
其中：分保费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4,804,077.22	8,451,588.87
减：分出保费	757,118,915.12	52,785,342.87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5,894,100.52	552,139,447.72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6,792,345.79	8,453,330,770.93	减：所得税费用	-243,727,186.77	-3,096,903.38
(二)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0,479,317,024.83	172,893,272.49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759,621,287.29	555,236,351.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61,905,188.29	-129,038,758.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9,621,287.29	555,236,351.10
(三)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251,046,484.08	-4,916,386.46	少数股东损益		
(四)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645,298.27	125,902,849.0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10,716,692.81	-1,003,435,114.94
(五) 其他业务收入	137,816,113.55	7,961,445.7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10,716,692.81	-1,003,435,114.94
(六)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14,758.89	62,774,573,882.17	1.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 其他收益	6,975,381.20	4,207,428,811.12	2.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营业支出	67,174,852,519.32	4,207,428,811.12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一) 退保金	8,435,328,337.31	3,152,950,111.53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二) 赔付支出	3,835,770,894.80	458,427,129.28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减：摊回赔付支出	664,148,676.20	44,396,367,670.20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三)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40,968,278,113.32	11,384,765.47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64,639,947.14		(6) 其他		
(四) 提取保费准备金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 保单红利支出	1,005,393,294.52	1,005,393,294.52	七、综合收益总额		
(六) 分保费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70,337,980.10	-448,198,763.84
(七) 税金及附加	38,693,855.17	6,622,486,274.0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70,337,980.10	-448,198,763.84
(八)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8,114,983,254.45	2,200,599,285.12	八、每股收益：		
(九) 业务及管理费	2,288,012,247.87	44,729,566.68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减：摊回分保费用	5,024,013.66	1,248,211,132.0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十) 其他业务成本	2,073,791,132.6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精算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保险03表
金额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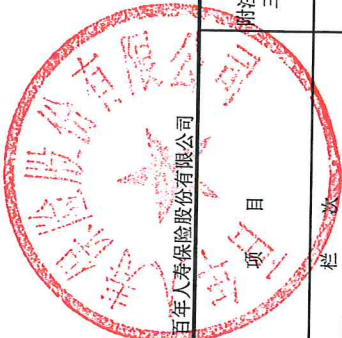
项 目	附注十三	上年数	本年数	项 目	附注十三	上年数	本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41,875,661.02	56,824,861.11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48,614,938,660.61	48,271,406,888.3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5,825,741,626.40	891,323,611,151.41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1,047,724,901.15	-788,837,155.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1,779,338,768.95	1,022,544,008,946.0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1,277,589,462.66	-6,718,872.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47,125,708.12	-31,444,848,923.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637,050.44	380,286,851.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110,440,272.46	47,856,137,711.58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3,123,157,618.99	3,799,694,463.8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534,902,862.36	7,329,888,920.9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125,589,156.46	170,612,106.3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6,252,246,187.03	2,426,195,638,890.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1,198,282.83	1,138,597,124.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6,252,246,187.03	2,426,195,638,890.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7,395,803.84	575,310,320.8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7,769,832.69	1,050,519,727.5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6,525,406.30	607,009,964.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50,013,557.17	14,064,622,663.8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60,426,715.29	33,791,515,047.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3,294,053,627.59	2,425,518,959,227.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4,580,579,033.89	2,426,125,969,192.25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9,308,327,435.96	103,984,966,801.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71,667,153.14	69,669,698.2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87,940,727.26	6,289,674,361.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916,386.46	-645,298.2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9,735,944,897.61	880,824,518,859.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948,226.15	2,415,690,524.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3,532,213,060.83	991,099,160,022.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87,147,303.36	6,567,199,077.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2,902,393,152.51	130,671,803,081.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67,199,077.21	8,982,889,601.6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609,328,329.02	491,769,852.2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精算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保险04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十三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优先股	普通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7,794,800,000.00	-	-	-	-	1,622,721,658.31	-	-1,439,844,965.26	42,029,781.22	42,029,781.22	336,238,249.73					8,397,974,505.22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7,794,800,000.00	-	-	-	-	1,622,721,658.31	-	-1,439,844,965.26	42,029,781.22	42,029,781.22	336,238,249.73					8,397,974,505.2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307,876.53		-1,003,435,114.94	55,523,635.11	55,523,635.11	444,189,080.88					-375,890,887.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03,435,114.94			555,236,351.10					-448,198,763.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2,307,876.53										72,307,876.53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2,307,876.53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55,523,635.11	55,523,635.11	-111,047,270.22					72,307,876.5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5,523,635.11		-55,523,635.11					
3. 提取利润准备											55,523,635.11	-55,523,635.11					
4.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6.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794,800,000.00	-	-	-	-	1,695,029,534.84	-	-2,443,280,080.20	97,553,416.33	97,553,416.33	780,427,330.61					8,022,083,617.9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表的组成部分。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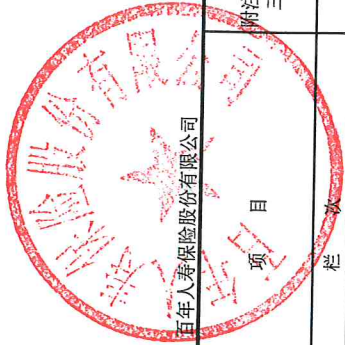
何家志

精算负责人：

王学峰

财务负责人：

李叶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十三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一、上年年末余额		7,794,800,000.00				1,696,382,319.12		-3,750,561,658.07			-339,323,475.12		5,401,297,185.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7,794,800,000.00	-	-	-	1,696,382,319.12	-	-3,750,561,658.07	-		-339,323,475.12		5,401,297,185.9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3,660,660.81		2,310,716,692.81	42,029,781.22	42,029,781.22	675,561,724.85		2,996,677,319.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10,716,692.81			759,621,287.29		3,070,337,980.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3,660,660.81							-73,660,660.81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3,660,660.81							-73,660,660.81
（三）利润分配									42,029,781.22	42,029,781.22	-84,059,562.44		-
1. 提取盈余公积									42,029,781.22		-42,029,781.2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提取利润准备										42,029,781.22	-42,029,781.22		
4.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6.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794,800,000.00				1,622,721,658.31	-	-1,439,844,965.26	42,029,781.22	42,029,781.22	336,238,249.73		8,397,974,505.2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精算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09 年 6 月 1 日取得了由大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由大连万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大连融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江西恒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大连乾豪坤实置业有限公司、大连一方地产有限公司、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大连国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洪城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江苏省高科技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瑞集团有限公司、大连汇盛投资有限公司和霖浩投资（上海）有限公司共同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210200687081985F。

经过历年增发新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779,480 万股，注册资本为 779,480 万元，其中：股东大连万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为人民币 9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1.55%；股东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8%；股东大连融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为人民币 8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26%；股东江西恒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资为人民币 8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26%；股东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8%；股东大连乾豪坤实置业有限公司出资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7%；股东大连一方地产有限公司出资为人民币 8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26%；股东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为人民币 8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26%；股东大连国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资为人民币 14,2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83%；股东洪城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为人民币 13,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69%；股东大连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为人民币 8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26%；股东中国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出资为人民币 8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26%；股东江苏省高科技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7%；股东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7%；股东科瑞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为人民币 8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26%；股东大连汇盛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7%；股东霖浩投资（上海）有限公司出资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27%。

注册地址：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 22 号诺德大厦 21、22、23 层，总部地址：大连市沙

河口区体坛路 22 号诺德大厦 21、22、23 层。

公司于 2009 年 6 月 3 日正式开始营业。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在湖北、河北、辽宁、北京、河南、黑龙江、安徽、山东、大连、江苏、四川、陕西、福建、吉林、内蒙古、江西、浙江、山西、广东、重庆设立了分公司。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金融保险行业，主要产品或服务为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8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直接	间接	
百年保险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级	80.00		80.00
网金控股（大连）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级	100.00		100.00
大连壹佰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级		100.00	100.00
大连爱立方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级		78.00	78.00
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级	88.73		88.73
大连网金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级		88.73	88.73
网金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级	90.00		90.00
大连市网金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级		90.00	90.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与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

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

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

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

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

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组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24 个月（含 24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九）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

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

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

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业务按发生时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买入返售的标的资产在表外作备查登记。买入返售业务的买卖差价按实际利率法在返售期间内确认为利息收入。

(十一)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业务按发生时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按实际利率法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支出。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

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依据为：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②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本公司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资产状况、所在位置、交易情况、交易日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

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0	3.3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3.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5%	15.8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四)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五)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 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 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 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 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 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 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 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 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 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 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 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六)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存在租赁激励的, 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

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十七)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主要为软件。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10	预计使用时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八)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

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九) 存出资本保证金

存出资本保证金是指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有关规定按注册资本总额的 20% 提取并存放于银保监会指定银行的款项。该保证金除保险公司清算时用于偿还外，不得动用。

(二十) 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按照《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保监会令 2008 年第 2 号）、《关于保险保障基金修改有关问题的通知》（保监会令[2008]116 号）及《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明确保险公司暂停及恢复缴纳保险保障基金有关执行标准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18]129 号）的有关规定缴纳保险保障基金，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1. 当年非投资型人身意外伤害险和短期健康险保险业务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
2. 长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15% 缴纳；
3. 有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 0.15%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当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上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年初和年末总资产平均值的 1% 时，可暂停缴纳保险保障基金。

在计提保险保障基金时，保费收入是指合同上约定的金额，因此包含了分拆或分类为金融负债的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二十一)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保户储金业务，是本公司收到保户缴存的储金、以部分储金增值金作为保费，并在合同期满时向保户返还储金本金并支付合同确定的增值金（非保费部分）的业务。

保户投资款主要为本公司的保险混合合同中经分拆能够单独计量的承担其他风险的合同部分以及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保单对应的合同负债。

(二十二)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五) 保险合同

1. 保险合同的定义

本公司对承保的合同承担保险风险、其他风险，或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本公司对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合同，且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本公司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非保险合同。

本公司对每一险种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测试结果表明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可能导致本公司支付重大附加利益的，即认定该保险风险重大，但不具有商业实质的除外。其中，附加利益指保险人在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超过不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的金额。合同的签发对本公司和交易对方的经济利益没有可辨认的影响的，表明此类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

2. 保险合同的确认和计量

(1) 保险合同收入

本公司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保费收入。

本公司按照保险合同项下实际收到的保费金额确认为预收保费，待保费收入确认条件满足后转为保费收入。对于寿险保险合同，如合同约定分期收取保费的，本公司根据当期应收取的保费确定当期保费收入；如合同约定一次性收取保费的，本公司根据一次性应收取的保费确定当期保费收入。对于非寿险保险合同，本公司根据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

确定当期保费收入。对于分保费收入，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金额。

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本公司按照保险合同约定计算确定应退还投保人的金额作为退保费，计入当期损益。

（2）保险合同成本

保险合同成本指保险合同发生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的且与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保险合同成本主要包括已发生的手续费或佣金支出、赔付成本、保单红利支出以及提取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等。

赔付成本包括保险人支付的赔款、给付以及在理赔过程中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理赔费用，和在取得保险合同过程中发生的手续费和佣金一并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和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3. 非保险合同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将所承保合同中分拆出的其他风险部分和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本公司管理这些非保险合同所收取的包括保单管理等费用，于本公司提供管理服务的期间内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除投资连结保险合同分拆出的其他风险部分外，非保险合同项下的相关负债计入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投资连结保险合同分拆出的非保险合同项下的相关负债计入独立账户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二十六）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尚未终止的一年及一年以内的意外伤害保险、不保证续保的一年定期人寿保险、短期健康保险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除百年交通工具意外伤害保险、百年交通工具意外伤害医疗保险、百年建筑工程团体意外伤害保险、百年建筑工程团体意外伤害保险 A 款、百年建筑工程团体意外伤害保险 B 款、百年附加建筑工程意外团体医疗保险、百年如意意外伤害保险等 7 个险种以毛保费减掉首日费用为基础按剩余未到期天数占整个保险期间天数的比例计提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外，其余险种按照二十四分之一法加上保费不足准备金得出的保险精算结果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二十七）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及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本公司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按最高不超过该保单对该保险事故所承诺的保险金额，采用逐案估计法等合理的方法谨慎提取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本公司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随着经验数据的积累，所有险种都按照链梯法计算。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采取比率分摊法提取该项准备金。

本公司在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风险边际为以上计算结果的 2.5%。

（二十八）寿险责任准备金

寿险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尚未终止的人寿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按保险精算结果提取。本公司根据中国财政部和中国银保监会发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09〕15 号）、《关于保险业做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实施工作的通知》（保监发〔2010〕6 号）等有关文件的规定和原则计算寿险责任准备金。

（二十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尚未终止的长期健康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按保险精算结果提取。本公司根据中国财政部和中国银保监会发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09〕15 号）、《关于保险业做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实施工作的通知》（保监发〔2010〕6 号）等有关文件的规定和原则计算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三十）保险合同责任准备金计量方法

1. 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增减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寿险责任准备金	167,699,072,460.53	130,363,508,548.60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7,778,417,689.27	4,173,321,699.22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13,848,039.74	330,578,872.41
未决赔款准备金	104,391,566.19	76,773,354.85
总计	175,995,729,755.73	134,944,182,475.08

2. 考虑分出业务和不考虑分出业务的索赔进展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赔付支出	3,835,770,894.80	3,152,950,111.53
摊回赔付支出	664,148,676.20	458,427,129.28

3.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计量方法

公司对于保险合同按照险种进行分类。每个产品，每个发单年度做为一个计量单元，对于每一个计量单元按如下方法分别计算其责任准备金：

责任准备金 = 合理估计下毛保费责任准备金 + 风险边际 + 剩余边际

其中，风险边际 = 不利情景下毛保费准备金 - 合理估计下毛保费准备金

剩余边际 = 利润驱动因子 × 利润驱动因素现值

4. 预期未来现金流入和流出金额的组成内容和计量方法

预期现金流入包括：首期保费收入、续期保费收入

预期现金流出包括：佣金及手续费支出、营业费用支出、各项理赔支出、退保支出、保单红利支出、监管费及保险保障基金

计量方法：最优估计情景下现金流入及流出根据公司最优估计精算假设计算，不利估计情景下现金流入及流出根据准备金计算方法中各种不利情景下的精算假设计算。

5. 保险合同准备金后续时刻计量方法及计入当期损益的方法

在后续时刻计算当中，当精算假设不发生变化时，当期责任准备金净增加额(包括最优估计毛保费准备金净增加额，风险边际净增加额及剩余边际净增加额)全部计入当期损益。若精算假设发生变化，由假设变化导致的合理估计下毛保费责任准备金、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的变化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6. 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使用的重大假设及其来源，对重大假设产生影响的不确定性事项及其影响程度

公司精算假设的确定主要来源于以下三点：

- (1) 公司以往经验数据；
- (2) 同行业其他规模相当公司的经验数据；
- (3) 公司管理层对与未来经营的合理预期。

公司根据同行业经验以及未来经营计划制定了合理的最优估计精算假设。对于可能影响精算假设的不确定性事项及其影响程度，公司对其进行了评估并以此评估结果作为制定准备金计算中的各种不利情景下精算假设的依据。

7. 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使用的重大假设与可观察到的市场参数或其他公开信息的符合程度及其原因

对于可依照市场参数确定的精算假设(流动性溢价等)，公司对当前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并以此为依据确定假设。对于无法根据市场数据确定的假设，公司根据同行业经验及公司业务计划确定合理的精算假设。

(三十一) 投资合同金融负债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各评估时点，根据中国银保监会相关法律法规，对于与投保人签订的，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合同，如果保险风险和其他风险能够区分并能够单独计量的，本公司进行合同的拆分，对于保险风险和其他风险不能够区分，或者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则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对于可以拆分或是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且可以归属于投资合同的部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原则对其金融负债进行评估，本公司的投资合同金融负债的主要计量基准如下：

(1) 采用账户价值近似计量非保险合同的金融负债；

(2) 采用合理假设做为精算评估假设。

(三十二) 收入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的确认方法请见附注四/(二十五) 保险合同。

2.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包含各项投资产生的利息收入、股息收入以及除交易性金融资产等由于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之外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是指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及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以及采用公允价值模式核算的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4.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包括投资型保险业务确认的保户投资款管理费在内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

5.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存出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确认。

(三十三)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原则及方法

1. 重大保险风险的测试方法和标准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按如下方法进行：

(1) 对于非年金保单，以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

$$\frac{\text{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text{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 - 1} \times 100\%$$

公式中的分子是指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保险金，分母是指退保金（即现金价值）；

(2) 对于不含年金选择权的年金保单，如果在年金领取期内承担了长寿风险，则直接认为该保单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如果没有承担长寿风险，则按照以上（1）中的方法判断是否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

(3) 对于含年金领取选择权的年金保单，则根据保单处于积累期还是年金领取期分别处理。

1) 对于处于积累期内的保单，如果符合下面 2 项条件中任何 1 项则确认为保险合同：

a) 保单签发日提供保证年金转换费率，且公司预计超过半数的客户在未来会选择保证的年金费率选择权的，则认定公司承担了长寿风险，该保单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b) 按照以上（1）中的方法判断其在积累期内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的。

2) 对于处于年金领取期的保单，采用以上（2）中的方法判断其在年金领取期内是否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

2.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中合同的分组标准和选取方法

公司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首先以单个险种整体作为测试对象，通过产品责任的描述判断该险种是否显而易见地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如果是，则该险种的所有保单均确认为保险合同。

如果通过产品责任的描述不能判断该险种是否显而易见地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则从该险种的保单组合中选取足够数量的具有代表性的保单样本进行测试。保单样本的选取将考虑投保年龄、性别、交费方式和交费期间等保单分布状况和风险特征。如果所选取样本中半数以上的保单都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则该险种的所有保单均确定为保险合同。否则，该险种的所有保单均不确定为保险合同。

3.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假设的设定依据

公司在重大保险风险测试过程中，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保险金为合同所约定的给付金额，退保金为按照银保监会文件《关于下发有关精算规定的通知》（保监发〔1999〕90 号）、《关于推进分红型人身保险费率政策改革有关事项的通知》（保监发〔2015〕93 号）中的相关方法及定价假设计算的现金价值。

（三十四）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五）保单红利支出

保单红利支出是根据原保险合同的约定，按照分红保险产品的红利分配方法及有关精算结果而估算，支付给保单持有人的红利。

（三十六）再保险分出业务

公司在常规业务过程中对其保险业务分出保险风险。

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当期，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相应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公司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对纯益手续费而言，公司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在能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收取的纯益手续费时，将该项纯益手续费作为摊回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三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八）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十六）和（二十四）。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

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九）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此前已存在的合同是否为租赁或是否包含租赁，并将此方法一致应用于所有合同，因此仅对上述在原租赁准则下识别为租赁的合同采用本准则衔接规定。

此外，本公司对上述租赁合同选择采用简化的追溯调整法进行衔接会计处理，即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并对其中的经营租赁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使用权资产计量方法和采用相关简化处理，具体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承租人在首次执行日应当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本公司对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为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前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不对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累积影响金额（注 1）	2021 年 1 月 1 日
使用权资产		144,228,540.82	144,228,540.82
其他资产	136,524,876.45	-21,718,431.49	114,806,444.96
租赁负债		122,510,109.33	122,510,109.33

（1）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所采用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租赁负债人民币 122,510,109.33 元、使用权资产人民币 144,228,540.82 元。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采用首次执行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后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该等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4.75%。

（2）首次执行日前一年度报告期末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与计入首次执行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的差额。

2. 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本公司以自身疾病发生率、退保率、分红率的实际经验数据、资产配置预期收益率和战略资产配置投资收益率、利率市场近年走势等为基础，确定了包括精算模型中分红产品的分红利率假设、百年乾享金生年金保险的退保率假设等精算假设，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本报告期，上述假设变更合计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准备金 392,369,539.37 元。

五、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收入、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	13%、9%、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8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或 1.2%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5%
百年保险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5%
网金控股（大连）有限公司	25%
大连壹佰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5%
大连爱立方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5%
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5%
大连网金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5%
网金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5%
大连市网金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5%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附件 3 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保险公司开办的一年期以上人身保险产品取得的保费收入免征增值税，一年期以上人身保险，是指保险期间为一年期及以上返还本利的人寿保险、养老年金保险，以及保险期间为一年期及以上的健康保险；国债、地方政府债，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

根据《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6号）的规定：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的利息收入、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保险期间为一年期及以上返还本利的其他年金保险免征增值税，其他年金保险是指养老金以外的年金保险。

根据《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70号）的规定：同业存款的利息收入、同业借款的利息收入、同业代付的利息收入、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的利息收入、持有金融债券的利息收入、同业存单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根据《关于铁路债券利息收入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57 号）的规定：对企业投资者持有 2019-2023 年发行的铁路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初余额均为 2021 年 1 月 1 日）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4,905,252,416.71	4,008,283,340.66
其他货币资金	47,538,387.34	107,356,664.88
合计	4,952,790,804.05	4,115,640,005.5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子公司因诉讼冻结银行存款	14,310,965.84	
合计	14,310,965.84	

注释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务工具投资	14,508,869,120.00	30,053,970.00
权益工具投资	15,057,768,638.70	7,644,926,651.92
基金		20,667,312.75
股票	7,454,324.80	6,106,872.30
其他	15,050,314,313.90	7,618,152,466.87
其他	16,764,584.53	16,887,874.16
合计	29,583,402,343.23	7,691,868,496.08

注释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	4,094,301,178.30	2,559,693,084.02
合计	4,094,301,178.30	2,559,693,084.02

注释4.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银行存款利息	299,078,319.30	172,873,786.21
应收债券利息	1,748,856,632.94	1,401,217,307.72
应收贷款和应收款项利息	33,027,454.37	19,964,683.49
其他	48,251,587.71	34,197,184.71
小计	2,129,213,994.32	1,628,252,962.13
减：减值准备	3,600,000.00	
合计	2,125,613,994.32	1,628,252,962.13

2. 公司应收利息逾期金额为 3,600,000.00 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公司管理层认为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需对未逾期应收利息计提减值准备。

注释5. 应收保费

1. 按账龄列示应收保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6 个月以内	961,695,636.79	1,142,436,760.01
6 个月至 1 年	140,151.33	1,900,761.05
1 年以上	1,477,278.60	5,495,025.67
小计	963,313,066.72	1,149,832,546.73
减：减值准备	1,148,669.34	1,232,926.44
合计	962,164,397.38	1,148,599,620.29

2. 公司管理层认为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1 年以上应收保费中有 1,148,669.34 元应收保费收回的可能性较小，对该部分应收保费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注释6. 应收分保账款

1. 按账龄列示应收分保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6 个月以内	3,008,864,425.30	1,652,762,042.91
6 个月以上	521,160,171.34	21,457,808.96
合计	3,530,024,596.64	1,674,219,851.87

2. 公司管理层认为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需对应收分保账款计提减值准备。

注释7.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7,408,100.39	60,931,278.85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9,034,717.78	7,084,825.98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1,026,149,654.54	1,019,462,812.18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87,679,580.56	131,676,367.58
合计	1,280,272,053.27	1,219,155,284.59

注释8. 保户质押贷款

期限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6 个月以内	2,111,985,722.75	1,620,215,870.54
合计	2,111,985,722.75	1,620,215,870.54

保户质押贷款均以投保人的保单为质押，且贷款金额不超过投保人保单现金价值的 80%-90%。保户质押贷款贷款利率：百年盛世金生养老年金保险、百年乾享金生养老年金保险 2021. 1. 1-2021. 12. 31 为 5%，其他非万能长期寿险产品为 2021. 1. 1-2021. 6. 30 为 5.95%、2021. 7. 1-2021. 12. 31 为 5.75%，百年鑫账户年金保险（万能型）2021. 1. 1-2021. 12. 31 为 5.50%，百年星钻账户年金保险（万能型）2021. 1. 1-2021. 6. 30 为 6%、2021. 7. 1-2021. 12. 31 为 5.95%，百年悦享金生养老年金保险（万能型）2021. 1. 1-2021. 12. 31 为 5.95%，其他万能型产品 2021. 1. 1-2021. 6. 30 为 6.85%、2021. 7. 1-2021. 12. 31 为 6.35%。

注释9.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借款	2,849,611.68	4,483,822.19
预付款	35,076,941.72	39,669,827.60
押金	16,156,723.60	15,967,028.97
业务往来	260,375,452.92	234,312,256.92
其他	170,823,780.30	29,861,465.07
投资申购款	313,908,885.75	178,909,094.55
往来款	21,866,888.85	19,337,769.55
再保往来款	2,820,589,648.78	1,554,627,899.54
逾期投资产品		918,600,000.00
垫付产品款	95,903,370.35	95,903,370.35
预缴所得税	197,290,944.02	212,419,735.85
小计	3,934,842,247.97	3,304,092,270.5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减：减值准备		446,708,500.00
合计	3,934,842,247.97	2,857,383,770.59

2. 公司管理层认为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需对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准备。

注释10. 定期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3,605,000,000.00	1,505,000,000.00
5 年以上	18,300,000,000.00	9,900,000,000.00
合计	21,905,000,000.00	11,405,000,000.00

本期限分析为原始到期日分析。

注释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59,973,923,747.27	443,108,500.00	59,530,815,247.27	71,075,010,089.03		71,075,010,089.03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6,814,121,129.98	729,700,000.00	46,084,421,129.98	50,110,927,681.68	111,700,000.00	49,999,227,681.68
按公允价值计量	34,690,731,885.67		34,690,731,885.67	36,178,664,064.92		36,178,664,064.92
按成本计量	12,123,389,244.31	729,700,000.00	11,393,689,244.31	13,932,263,616.76	111,700,000.00	13,820,563,616.76
其他	2,105,469,012.62	226,000,000.00	1,879,469,012.62	2,357,055,155.03		2,357,055,155.03
合计	108,893,513,889.87	1,398,808,500.00	107,494,705,389.87	123,542,992,925.74	111,700,000.00	123,431,292,925.74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其他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38,870,429,838.17	59,164,369,377.83	21,340,000.00	98,056,139,216.0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4,179,697,952.50	809,554,369.44	14,659.17	-3,370,128,923.89
减：已计提减值金额		443,108,500.00		443,108,500.00
公允价值	34,690,731,885.67	59,530,815,247.27	21,354,659.17	94,242,901,792.11

注释1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融债	10,495,819,351.99		10,495,819,351.99	149,136,965.66		149,136,965.66
企业债券	210,224,599.47		210,224,599.47	210,244,218.28		210,244,218.28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次级债券				180,096,184.08		180,096,184.08
地方政府债	4,959,997,393.75		4,959,997,393.75	3,022,420,786.45		3,022,420,786.45
合计	15,666,041,345.21		15,666,041,345.21	3,561,898,154.47		3,561,898,154.47

注释13. 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权计划	15,200,000,000.00	6,270,000,000.00
信托计划	4,499,246,616.22	4,728,574,192.87
资产支持计划	989,950,000.00	2,279,830.37
理财产品及其他	24,803,000.00	30,950,000.00
小计	20,713,999,616.22	11,031,804,023.24
减：减值准备	617,554,673.76	498,500,000.00
合计	20,096,444,942.46	10,533,304,023.24

注释14.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联营企业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2,939,006,922.44	53,104,124.63		11,316,950.27	-2,987,057.76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44,678,449.34			15,619,532.33	
上海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44,538,510.68			2,515,881.68	242,696,905.35
复星国际有限公司	3,124,601,076.55			325,975,079.94	-30,720,393.76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003,548,087.25			26,150,114.26	275,393.25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4,072,949.73	-1,229,255.89		28,039,970.86	8,098,188.90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91,072,563.67		152,287,658.95	8,604,616.11
合计	8,760,445,995.99	2,142,947,432.41		561,905,188.29	225,967,652.09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38,818,728.29	-18,831,127.00			3,020,428,540.87	100,000,000.00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4,424,177.47	-5,406,826.92			589,315,332.22	
上海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89,751,297.71	
复星国际有限公司		-39,271,766.49			3,380,583,996.24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76,248.58	-41,273,805.20			988,876,038.14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0,099.32				639,111,952.92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41,377.13				2,250,723,461.60	
合计	72,307,876.53	-104,783,525.61			11,658,790,619.70	100,000,000.00

注释15. 存出资本保证金

银行名称	存放形式	期限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甘井子支行	定期存款	3 年	40,000,000.00	4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定期存款	3 年	57,000,000.00	57,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右安门支行	定期存款	5 年	55,000,000.00	5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青泥洼桥支行	定期存款	3 年	55,000,000.00	55,0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延安路支行	定期存款	3 年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农业银行大连商品交易所支行	定期存款	3 年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农业银行南京栖霞支行	定期存款	3 年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招行大连分行营业部	定期存款	3 年	150,000,000.00	
招行大连分行营业部	定期存款	3 年	52,960,000.00	
招行大连分行营业部	定期存款	1 年		150,000,0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定期存款	3 年	70,000,000.00	70,000,0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定期存款	3 年	50,000,000.00	50,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星海广场支行	定期存款	3 年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中国银行大连市分行	定期存款	3 年		52,960,000.00
大连银行解放路支行	定期存款	5 年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营业部	定期存款	3 年		3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青泥洼桥支行	定期存款	3 年	55,000,000.00	55,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行	定期存款	3 年	44,000,000.00	44,000,000.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营业部	定期存款	3 年	15,000,000.00	15,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定期存款	3 年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民生银行大连越秀支行	定期存款	3 年	35,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河口区支行	定期存款	5 年	1,000,000.00	1,000,000.00
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五一广场支行	托管	活期	5,000,000.00	5,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定期存款	3 年	1,500,000.00	
合计			1,566,460,000.00	1,564,960,000.00

根据《保险法》规定，保险公司需按照注册资本总额的 20%提取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保险专业代理公司监管规定》规定，保险专业代理公司缴存保证金的，应当按注册资本的 5%缴存，保险专业代理公司保证金缴存额达到人民币 100 万元，可以不再增加保

证金。

根据连保监办发[2017]7 号的规定,保险专业代理公司需要对注册资本的 10%进行托管。

注释16.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 期初余额	2,791,140,816.38	2,791,140,816.38
二. 本期变动	1,282,006,636.34	1,282,006,636.34
1. 外购增加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295,865,641.73	1,295,865,641.73
3. 其他原因减少		
4. 公允价值变动	-13,859,005.39	-13,859,005.39
三. 期末余额	4,073,147,452.72	4,073,147,452.72

注释17.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70,055,031.81	196,712,289.13	15,354,210.31	55,483.05	2,282,177,014.30
2. 本期增加金额		18,162,329.20	3,477,320.25	1,456,782.07	23,096,431.52
购置		18,162,329.20	3,477,320.25	1,456,782.07	23,096,431.52
3. 本期减少金额	1,295,865,641.73	24,830,560.37			1,320,696,202.10
处置或报废		24,830,560.37			24,830,560.37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295,865,641.73				1,295,865,641.73
4. 期末余额	774,189,390.08	190,044,057.96	18,831,530.56	1,512,265.12	984,577,243.72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3,422,625.38	137,046,055.86	9,122,448.73	20,561.68	249,611,691.65
2. 本期增加金额	69,001,834.28	20,571,488.17	1,330,182.46	79,004.43	90,982,509.34
计提	69,001,834.28	20,571,488.17	1,330,182.46	79,004.43	90,982,509.34
3. 本期减少金额	46,795,148.27	21,785,374.03			68,580,522.30
处置或报废		21,785,374.03			21,785,374.0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6,795,148.27				46,795,148.27
4. 期末余额	125,629,311.39	135,832,170.00	10,452,631.19	99,566.11	272,013,678.69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48,560,078.69	54,211,887.96	8,378,899.37	1,412,699.01	712,563,565.03
2. 期初账面价值	1,966,632,406.43	59,666,233.27	6,231,761.58	34,921.37	2,032,565,322.65

2.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注释18.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4,228,540.82	144,228,540.82
2. 本期增加金额	101,093,168.70	101,093,168.70
租赁	101,093,168.70	101,093,168.70
3. 本期减少金额	982,181.52	982,181.52
租赁到期		
其他减少	982,181.52	982,181.52
4. 期末余额	244,339,528.00	244,339,528.00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87,137,924.21	87,137,924.21
本期计提	87,137,924.21	87,137,924.21
3. 本期减少金额	243,081.84	243,081.84
租赁到期		
其他减少	243,081.84	243,081.84
4. 期末余额	86,894,842.37	86,894,842.37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7,444,685.63	157,444,685.63
2. 期初账面价值	144,228,540.82	144,228,540.82

注释19.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9,466,197.88	229,466,197.88
2. 本期增加金额	13,990,090.80	13,990,090.80
购置	13,990,090.80	13,990,090.8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43,456,288.68	243,456,288.68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9,398,042.40	149,398,042.40
2. 本期增加金额	15,312,667.86	15,312,667.86
计提	15,312,667.86	15,312,667.8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64,710,710.26	164,710,710.26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3. 期末账面价值	78,745,578.42	78,745,578.42
4. 期初账面价值	80,068,155.48	80,068,155.48

注释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021,111,843.10	505,277,960.77	1,058,141,426.44	264,535,356.61
公允价值变动	842,573,445.95	210,643,361.49	1,155,829,439.62	288,957,359.91
应付职工薪酬	32,267,500.00	8,066,875.00	18,510,000.00	4,627,500.00
可弥补亏损	172,569,413.86	43,142,353.46	787,000,000.00	196,750,000.00
预计负债	15,778,232.85	3,944,558.21		
使用权资产	123,210.82	30,802.70		
合计	3,084,423,646.58	771,105,911.63	3,019,480,866.06	754,870,216.5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	708,406,175.93	177,101,543.98	360,844,221.38	90,211,055.35
合计	708,406,175.93	177,101,543.98	360,844,221.38	90,211,055.35

注释21. 其他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摊费用	16,517,866.53	30,650,412.29
存货	28,827,430.40	29,375,709.58
应收股利	3,524,380.51	54,476,436.28
其他	197,841.65	303,886.81
合计	49,067,519.09	114,806,444.96

注释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证券	22,754,719,484.86	21,958,373,448.64
合计	22,754,719,484.86	21,958,373,448.64

注释23. 预收保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保费	446,243,932.36	685,657,907.97
合计	446,243,932.36	685,657,907.97

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保费。

注释2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342,861,606.93	577,400,095.80
合计	1,342,861,606.93	577,400,095.80

注释25. 应付分保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9 个月以内	4,243,261,177.80	2,163,790,870.43
9 个月以上	398,903,170.72	27,262,561.89
合计	4,642,164,348.52	2,191,053,432.32

注释2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346,175,946.32	1,276,659,952.43	1,255,620,792.40	367,215,106.3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012.21	82,425,273.35	82,237,851.24	191,434.32
辞退福利		195,137.83	195,137.83	
合计	346,179,958.53	1,359,280,363.61	1,338,053,781.47	367,406,540.6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4,907,710.81	1,053,091,093.20	1,032,297,763.72	365,701,040.29
职工福利费		38,132,768.09	38,132,768.09	
社会保险费	108,300.81	49,349,151.01	49,346,004.04	111,447.78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95,977.52	44,067,145.19	44,068,244.66	94,878.05
补充医疗保险	660.16	12,659.15	12,935.23	384.08
工伤保险费	15.16	2,133,672.97	2,128,897.40	4,790.73
生育保险费	11,647.97	3,135,673.70	3,135,926.75	11,394.92
住房公积金	122,233.30	57,290,227.00	57,291,793.00	120,667.3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37,701.40	12,489,331.05	12,245,081.47	1,281,950.98
其他短期薪酬		66,307,382.08	66,307,382.08	
合计	346,175,946.32	1,276,659,952.43	1,255,620,792.40	367,215,106.3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79,030,723.71	78,849,245.42	181,478.29
失业保险费		2,769,076.85	2,763,155.48	5,921.37
采暖基金	4,012.21	625,472.79	625,450.34	4,034.66
合计	4,012.21	82,425,273.35	82,237,851.24	191,434.32

注释27.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990,748.13	16,803,758.04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7,463.75	278,088.62
个人所得税	25,327,511.01	11,882,234.40
印花税	137,637.64	38,884.47
教育费附加	307,517.52	119,853.60
地方性税费	810,797.71	164,198.07
房产税	5,936,811.48	3,081,765.62
土地使用税	27,514.80	22,938.95
企业所得税	14,910,878.25	15,845,367.49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扣代缴增值税	9,601,812.97	5,918,554.30
代扣代缴其他	1,153,401.16	711,716.67
合计	65,922,094.42	54,867,360.23

注释28. 应付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赔付款	356,744,100.90	326,777,489.98
合计	356,744,100.90	326,777,489.98

注释29. 应付保单红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保单红利	2,876,461,415.81	1,894,568,898.55
合计	2,876,461,415.81	1,894,568,898.55

注释3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初金额	15,440,062,264.50	13,483,611,150.15
本年收取保费	4,514,618,058.00	4,751,321,304.30
保户利益增加	736,429,305.92	680,301,100.89
扣减保单初始费用及账户管理费	-3,250,278.50	-1,439,449.10
退保费	-4,399,436,929.29	-3,415,500,151.10
风险保费	-1,580,470.19	-1,412,779.56
其他	-120,319,531.44	-56,818,911.08
期末金额	16,166,522,419.00	15,440,062,264.50

注释31. 保险合同准备金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余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30,578,872.41	897,259,843.45	373,184,956.77		440,805,719.35	413,848,039.74
未决赔款准备金	76,773,354.85	27,618,211.34				104,391,566.19
寿险责任准备金	130,363,508,548.60	54,713,715,122.31	2,361,875,524.37	8,373,211,352.71	6,643,064,333.30	167,699,072,460.53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4,173,321,699.22	7,298,383,724.25	1,100,710,413.66	125,160,749.95	2,467,416,570.59	7,778,417,689.27
合计	134,944,182,475.08	62,936,976,901.35	3,835,770,894.80	8,498,372,102.66	9,551,286,623.24	175,995,729,755.73

以上准备金均源于原保险合同。

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到期期限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下（含 1 年）	1 年以上	1 年以下（含 1 年）	1 年以上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13,848,039.74		330,578,872.41	
未决赔款准备金	104,391,566.19		76,773,354.85	
寿险责任准备金	6,334,857.44	167,692,737,603.09	8,367,401.89	130,355,141,146.71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7,778,417,689.27		4,173,321,699.22
合计	524,574,463.37	175,471,155,292.36	415,719,629.15	134,528,462,845.93

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的明细如下：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351,127.05	2,000,661.72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98,131,482.07	70,427,031.60
理赔费用准备金	5,908,957.07	4,345,661.53
合计	104,391,566.19	76,773,354.85

注释32.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类别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优先股		
永续债		
可转换公司债券		
其他应付债券	1,996,838,305.00	1,996,500,818.61
合计	1,996,838,305.00	1,996,500,818.61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资本补充债	人民币 100 元	2019-3-26	10 年期固定利率，发行人在第 5 年末有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务的权利	2,000,000,000.00	1,996,500,818.61
合计				2,000,000,000.00	1,996,500,818.61

续：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发行费用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资本补充债			-337,486.39		1,996,838,305.00
合计			-337,486.39		1,996,838,305.00

注释33. 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险保障基金	27,863,527.01	28,213,973.47
应付采购款	18,522,999.63	46,669,281.74
委托资产费用	16,439,537.02	12,181,611.96
业务款	53,591,210.58	57,568,483.59
代理人款项	139,562,187.77	128,564,795.53
借款	56,496,198.07	56,496,198.07
代收款	6,336,458.46	21,137,231.05
其他	115,437,638.25	74,099,519.50
业务监管费	26,722,549.62	
投资合同	731,667,540.82	
合计	1,192,639,847.23	424,931,094.91

注释34. 租赁负债

剩余租赁年限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总额	134,574,193.13	128,874,707.2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7,017,627.69	6,364,597.96
租赁付款额现值	127,556,565.44	122,510,109.33

本期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6,184,703.89 元。

注释35. 其他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45,485,853.20	54,987,629.11
递延收益	6,688,772.08	6,869,673.69
应付利息	104,953,403.12	109,796,325.55
预计负债	15,778,232.85	
合计	172,906,261.25	171,653,628.35

注释36. 股本

股东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人民币	比例	人民币	比例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28%	100,000,000.00	1.28%

股东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人民币	比例	人民币	比例
大连融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00	10.26%	800,000,000.00	10.26%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28%	100,000,000.00	1.28%
大连国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2,800,000.00	1.83%	142,800,000.00	1.83%
大连一方地产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10.26%	800,000,000.00	10.26%
洪城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2,000,000.00	1.69%	132,000,000.00	1.69%
江西恒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10.26%	800,000,000.00	10.26%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10.26%	800,000,000.00	10.26%
大连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10.26%	800,000,000.00	10.26%
江苏省高科技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57%	200,000,000.00	2.57%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57%	200,000,000.00	2.57%
科瑞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10.26%	800,000,000.00	10.26%
中国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10.26%	800,000,000.00	10.26%
大连万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0.00	11.55%	900,000,000.00	11.55%
大连汇盛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57%	200,000,000.00	2.57%
霖浩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20,000,000.00	0.27%	20,000,000.00	0.27%
大连乾豪坤实置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57%	200,000,000.00	2.57%
合计	7,794,800,000.00	100.00%	7,794,800,000.00	100.00%

注 1：以上股本中，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大连融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国有资本。

注释37. 资本公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本溢价	1,679,134,196.87	1,680,940,000.00
其他资本公积	14,089,534.84	-58,218,341.69
合计	1,693,223,731.71	1,622,721,658.31

注释38.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509,188,695.83	283,221,043.74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3,159,426,187.64	-1,895,039,252.39
3.非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207,961,308.43	172,864,947.2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442,276,183.38	-1,438,953,261.43

注释39.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2,029,781.22	55,523,635.11		97,553,416.33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42,029,781.22	55,523,635.11		97,553,416.33

注释40.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45,895,485.75	61,895,640.23		107,791,125.98
合计	45,895,485.75	61,895,640.23		107,791,125.98

注释41.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400,393,883.88	-304,970,035.86
调整		
调整后未分配利润	400,393,883.88	-304,970,035.8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581,644,688.22	793,289,186.71
法定盈余公积金	55,523,635.11	42,029,781.2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1,895,640.23	45,895,485.75
期末未分配利润	864,619,296.76	400,393,883.88

注释42. 保险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险业务收入	56,817,876,163.44	53,885,930,004.78
合计	56,817,876,163.44	53,885,930,004.78

1. 保险业务收入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传统寿险	32,811,850,455.26	28,182,119,853.68
健康险	8,037,551,726.99	6,922,868,940.27
意外险	102,497,269.42	109,716,730.9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分红寿险	15,864,396,241.58	18,669,811,700.37
万能寿险	1,580,470.19	1,412,779.56
合计	56,817,876,163.44	53,885,930,004.78

2. 保险业务收入按年期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趸缴业务	15,524,279,869.72	17,998,529,971.42
期缴业务首年	14,360,816,011.69	10,944,012,146.28
期缴业务续期	26,932,780,282.03	24,943,387,887.08
合计	56,817,876,163.44	53,885,930,004.78

注释43.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保险	83,269,167.33	52,168,149.09
再保险	3,523,178.46	617,193.78
合计	86,792,345.79	52,785,342.87

注释44.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债券利息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94,381,442.63	2,938,211,012.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1,436,098.27	1,783,495.51
持有至到期投资	333,587,600.80	51,330,943.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84,265,122.16	61,175,831.06
贷款和应收款项	648,599,396.19	353,059,113.82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746,717,417.06	391,862,959.78
存出资本保证金利息收入	58,211,200.20	59,041,955.97
保户质押贷款利息收入	96,406,165.79	68,666,200.40
其他	1,973,155.98	2,312,916.72
股息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基金股息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2,073,599.43	288,661,451.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269,199.54	948,997.92
股票股息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4,988,048.49	197,929,751.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他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16,297,610.25	753,729,040.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3,172,083.88	196,888,287.86
已实现收益		
债券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87,841,138.91	395,311,739.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8,265,840.00	-607,792.77
持有至到期投资		
基金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1,671,441.50	16,148,940.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66,357.47	13,717,388.33
股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133,961,667.33	2,298,120,034.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440,323.24	
其他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8,539,636.41	174,497,967.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3,809,982.52	27,419,545.68
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	561,905,188.29	172,893,272.49
取得重大影响将公允价值计量转换为权益法核算产生的收益	-520,958,032.7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合计	10,489,290,003.60	8,463,103,053.15

注释4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6,777,210.15	878,751.08
债券	56,259,450.00	-13,263,735.79
基金	-649,680.70	-6,951,682.73
股票	1,347,452.50	-659,581.20
其他	209,819,988.35	21,753,750.8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13,859,005.39	-129,914,509.85
合计	252,918,204.76	-129,035,758.77

注释46. 赔付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赔款支出	96,173,989.86	254,409,821.02
年金给付	1,688,336,772.61	1,702,039,840.27
满期给付	449,647,113.50	341,504,808.17
死伤医疗给付	1,601,613,018.83	854,995,642.07
合计	3,835,770,894.80	3,152,950,111.53

赔付支出均源于原保险合同。

注释47.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27,618,211.34	6,486,920.52
提取寿险责任准备金	37,335,563,911.93	41,507,467,179.69
提取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605,095,990.05	2,882,413,569.99
合计	40,968,278,113.32	44,396,367,670.20

提取的保险责任准备金均源于原保险合同。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649,534.67	-225,623.34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7,704,450.47	6,345,360.16
理赔费用准备金	1,563,295.54	367,183.70
合计	27,618,211.34	6,486,920.52

注释48.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1,949,891.80	2,081,038.76
摊回寿险责任准备金	6,686,842.36	-16,983,151.88
摊回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56,003,212.98	26,286,878.59
合计	64,639,947.14	11,384,765.47

摊回的保险责任准备金均源于原保险合同。

注释49. 保单红利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单红利支出	1,152,504,623.62	1,005,393,294.52
合计	1,152,504,623.62	1,005,393,294.52

注释50.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建税	23,333,643.99	17,602,612.02
教育费附加	10,001,603.13	7,544,944.40
其他	8,187,796.35	5,487,504.98
房产税	36,462,068.28	9,885,258.92
合计	77,985,111.75	40,520,320.32

注释5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支出	5,066,012,323.88	4,122,551,723.70
佣金支出	2,970,779,071.76	2,493,170,499.66
其中：直接佣金	825,978,210.62	812,534,692.34
间接佣金	2,144,800,861.14	1,680,635,807.32
合计	8,036,791,395.64	6,615,722,223.36

注释52.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59,280,363.61	1,228,213,631.33
业务招待费	134,834,321.38	111,042,408.7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咨询费	159,302,349.28	172,366,007.09
保险保障基金	97,742,527.01	86,479,973.47
折旧费	90,982,307.23	47,391,141.45
租赁费	58,647,447.09	144,391,189.46
使用权资产摊销	86,081,751.65	
宣传费	51,929,948.36	33,020,178.82
差旅费	42,715,044.86	38,201,443.17
邮电费	31,140,258.16	35,382,923.80
会议费	28,706,412.49	26,667,218.39
公杂费	26,026,615.48	26,323,857.50
业务监管费	26,422,549.62	
无形资产摊销	15,320,778.88	15,040,574.39
其他	267,243,910.18	287,336,787.65
合计	2,476,376,585.28	2,251,857,335.28

注释53.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464,351.40	72,897,3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844,000,000.00	91,7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		
其他	119,054,673.76	253,995,609.89
合计	964,519,025.16	418,592,909.89

注释54.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理净收益	9,694.88	330,971.16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与可辨认净资产的差额	973,760,327.78	1,763,834,857.35
其他	5,936,701.90	1,271,895.57
合计	979,706,724.56	1,765,437,724.08

注释55.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179,196.70	18,877,196.0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089,055.15	-245,713,186.77
合计	13,090,141.55	-226,835,990.75

注释5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588,449,301.69	802,190,170.96
加:		
资产减值损失	964,519,025.16	418,592,909.89
固定资产折旧	90,982,509.34	47,391,141.45
使用权资产折旧	87,137,924.21	
无形资产摊销	15,312,667.86	15,040,574.3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722,598.75	26,913,135.97
固定资产处置、报废损失	2,182,268.04	76,736.9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252,918,204.76	129,035,758.77
投资收益	-10,431,078,803.40	-8,401,748,180.46
提取各项保险准备金	41,051,547,280.65	44,437,768,247.60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	-85,278,594.28	-218,379,248.87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	75,189,539.13	-27,333,937.90
利息支出	608,683,039.18	524,838,789.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3,132,581,465.66	-1,744,650,367.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5,186,312,327.87	2,420,446,027.32
汇兑损失	645,298.27	4,916,386.46
其他	-973,212,048.60	-1,762,792,850.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27,614,663.45	36,672,305,294.1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938,479,838.21	4,115,640,005.5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4,115,640,005.54	4,845,102,237.8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4,094,301,178.30	2,559,693,084.02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2,559,693,084.02	1,777,617,342.5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57,447,926.95	52,613,509.1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938,479,838.21	4,115,640,005.54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890,941,450.87	4,008,283,340.6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7,538,387.34	107,356,664.8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4,094,301,178.30	2,559,693,084.02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等	4,094,301,178.30	2,559,693,084.0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32,781,016.51	6,675,333,089.5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4,310,965.84	

注释5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310,965.84	子公司因诉讼被冻结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17,228,059.20	用于卖出回购金融资产质押
持有至到期投资	9,403,783,429.38	用于卖出回购金融资产质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209,631,044.60	用于卖出回购金融资产质押
合计	23,644,953,499.02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百年保险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大连	资产管理	80.00		设立
网金控股（大连）有限公司	大连	大连	商业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连壹佰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大连	大连	资产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连爱立方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大连	大连	商业服务		78.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大连	大连	现代生活服务	88.7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连网金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大连	大连	现代生活服务		88.7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网金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大连	大连	保险代理服务	9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连市网金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大连	大连	信息系统服务		9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新昌县	浙江新昌县	汽车部件制造	8.61		权益法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吴忠市	宁夏吴忠市	新能源发电	4.0385		权益法
上海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	上海	股权投资	99.64		权益法
复星国际有限公司	上海	香港	综合类	2.57		权益法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房地产	4.0001		权益法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家居建材	1.1294		权益法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货币金融服务	3.1635		权益法

(1)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公司在联营公司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和复星国际有限公司中派有一名董事，并同联营公司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对公司的经营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联营公司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中派有两名董事，对公司的经营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联营公司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派有一名董事，对公司的经营有重大影响。

(2) 持股比例 50%以上但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依据

根据上海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企业协议规定，公司不能实际控制上海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只能实施重大影响。

八、公允价值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本层级估值普遍根据第三方估值服务商对相同或同类资产的报价，或近期交易价格来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服务提供商通过收集、分析和解释多重来源的相关市场交易信息和其他关键估值模型的输入值，并采用广泛应用的内部估值技术，提供各种证券的理论报价。银行间市场进行交易的债权型证券，若以银行间债券市场近期交易价格或估值服务商提供的价格进行估值的，属于第二层级。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归属于第三层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采用现金流折现法、可比公司法等估值技术确定。判断公允价值归属第三层级主要根据计量资产公允价值所依据的某些不可直接观察的输入值的重要性。

（二）期末公允价值计量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12,382,324.80	29,497,020,018.43	74,000,000.00	29,583,402,343.23
债务工具投资	4,928,000.00	14,429,941,120.00	74,000,000.00	14,508,869,120.00
权益工具投资	7,454,324.80	15,050,314,313.90		15,057,768,638.70
其他		16,764,584.53		16,764,584.53
投资性房地产小计			4,073,147,452.72	4,073,147,452.72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出租的建筑物			4,073,147,452.72	4,073,147,452.7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小计	14,940,866,796.97	75,205,260,630.55	4,096,774,364.59	94,242,901,792.11
债务工具投资	780,272,206.36	54,803,994,940.91	3,946,548,100.00	59,530,815,247.27
权益工具投资	14,160,594,590.61	20,379,911,030.47	150,226,264.59	34,690,731,885.67
其他投资		21,354,659.17		21,354,659.17
资产合计	14,953,249,121.77	104,702,280,648.98	8,243,921,817.31	127,899,451,588.06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关联方情况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大连万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大连融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大连一方地产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江西恒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科瑞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中国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大连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四)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网金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73,784,612.21
合计			73,784,612.21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大连一方地产有限公司	保险收入	14,793.36	11,954.94
网金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收入		73,066.29
网金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房租		464,716.53
大连市网金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房租		79,952.37
大连万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收入	7,914,303.97	4,343,293.42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收入	723,070.97	
合计		8,652,168.30	4,972,983.55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上海明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因债券交易纠纷起诉公司子公司百年保险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2020）沪 0107 民初 9259 号民事判决书，百年保险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败诉，需要赔偿上海明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损失本金 1428 万元；同时赔付从 2019 年 6 月 26 日起至实际支付日止的，按 2020 年 5 月 14 日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利息；负担案件受理费和财产保全费 11.25 万元。

百年保险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审判结果不服，已经上诉，案件正在审理过程中。百年保险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遵照谨慎性原则，已经计提了预计损失。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前期会计差错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二）暂缓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补充披露

财政部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下发《关于保险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有关过渡办法的通知》（财会[2017]20 号）（以下简称“过渡办法”）。根据过渡办法，其他保险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

财政部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下发《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通知》（财会[2020]22 号）（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进一步通知”）。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进一步通知，符合过渡办法中关于暂缓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条件的保险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日期允许暂缓至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 号）的日期，即 2026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的主要联营企业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采用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根据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过渡办法，本公司对上述联营企业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时选择不进行统一会计政策调整。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84,182,356.40		284,182,356.40	249,182,356.40		249,182,356.4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1,758,790,619.70	100,000,000.00	11,658,790,619.70	8,860,445,995.99	100,000,000.00	8,760,445,995.99
合计	12,042,972,976.10	100,000,000.00	11,942,972,976.10	9,109,628,352.39	100,000,000.00	9,009,628,352.39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百年保险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网金控股（大连）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61,289,172.10	26,289,172.10	35,000,000.00		61,289,172.10
网金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2,893,184.30			42,893,184.30
合计	286,289,172.10	249,182,356.40	35,000,000.00		284,182,356.4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联营企业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2,939,006,922.44	53,104,124.63		11,316,950.27	-2,987,057.76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44,678,449.34			15,619,532.33	
上海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44,538,510.68			2,515,881.68	242,696,905.35
复星国际有限公司	3,124,601,076.55			325,975,079.94	-30,720,393.76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003,548,087.25			26,150,114.26	275,393.25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4,072,949.73	-1,229,255.89		28,039,970.86	8,098,188.90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91,072,563.67		152,287,658.95	8,604,616.11
合计	8,760,445,995.99	2,142,947,432.41		561,905,188.29	225,967,652.09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38,818,728.29	-18,831,127.00			3,020,428,540.87	100,000,000.00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4,424,177.47	-5,406,826.92			589,315,332.22	
上海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89,751,297.71	
复星国际有限公司		-39,271,766.49			3,380,583,996.24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76,248.58	-41,273,805.20			988,876,038.14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0,099.32				639,111,952.92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41,377.13				2,250,723,461.60	
合计	72,307,876.53	-104,783,525.61			11,658,790,619.70	100,000,000.00

注释2. 保险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险业务收入	56,818,535,361.02	53,886,502,021.96
合计	56,818,535,361.02	53,886,502,021.96

1. 保险业务收入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传统寿险	32,811,961,120.82	28,182,219,448.77
健康险	8,038,046,462.76	6,923,291,802.32
意外险	102,551,065.67	109,766,290.94
分红寿险	15,864,396,241.58	18,669,811,700.37
万能寿险	1,580,470.19	1,412,779.56
合计	56,818,535,361.02	53,886,502,021.96

2. 保险业务收入按年期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趸缴业务	15,524,939,067.30	17,999,101,988.60
期缴业务首年	14,360,816,011.69	10,944,012,146.28
期缴业务续期	26,932,780,282.03	24,943,387,887.08
合计	56,818,535,361.02	53,886,502,021.96

注释3.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债券利息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93,791,119.45	2,937,348,014.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1,436,098.27	1,783,495.51
持有至到期投资	333,587,600.80	51,330,943.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84,265,122.16	61,148,145.82
贷款和应收款项	646,934,047.80	352,362,382.29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746,717,417.06	391,862,959.78
存出资本保证金利息收入	58,138,625.41	59,036,096.21
保户质押贷款利息收入	96,406,165.79	68,666,200.40
其他	1,973,155.98	2,312,916.72
股息收入		
基金股息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2,073,596.38	288,410,000.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48,997.92
股票股息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4,980,320.49	197,922,023.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他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11,596,289.27	750,375,780.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1,432,846.58	196,464,664.11
已实现收益		
债券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87,841,138.91	394,999,898.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8,265,840.00	-607,792.77
持有至到期投资		
基金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1,207,733.01	16,112,732.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66,357.47	13,717,388.33
股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133,961,667.33	2,298,192,244.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440,323.24	
其他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8,101,425.45	170,630,861.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7,784,658.43	27,419,545.68
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	561,905,188.29	172,893,272.49
取得重大影响将公允价值计量转换为权益法核算产生的收益	-520,958,032.7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合计	10,479,317,024.83	8,453,330,770.93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三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照 执 业 证

(三) 本 (7-1)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找事务合伙人

经营规范 合伙人事务执行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长期

[illegible]

主要经营场所



关
机
记
登



2021年12月01日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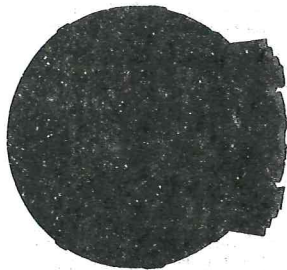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

210211700525702

2015年度
年检合格
注协检(2)
月/7日

效一年。
year after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R

本证书经检验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2020年度
CPA年检合格
辽宁注协检(2)
8月/1日

年检通



2014.6.3
注意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时，应当携带并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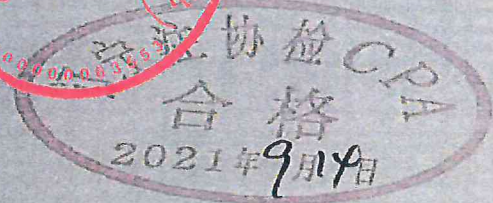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publish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证书编号: 21020022002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4 4 5 月 9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 名	郭艳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 生 日 期	1976年11月14日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大连分所
Working unit	
身 份 证 号 码	210204197611145805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21020307001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1年 06月 18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批准文件: 辽注师协字[2001]35号